香港商務與海事法律研究中心會議：香港破產法的未來

香港商務與海事法律研究中心於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 日舉辦了一場題為“香港破產法的未來”的會議。來自世界領先大學和機構的學者、專家和專業人士彙聚一堂，從學術和實際的角度分享他們的研究發現和觀察。

溫慧儀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）和 **Gerard McComack 教授**（利茲大學法學院）介紹了他們題為“激勵大型企業早期債務重組：香港與英國的比較”的研究。儘管香港和英國擁有類似的立法框架，但在利用早期企業重整計畫方面，英國比香港更成功。該研究討論了激勵董事在早期階段解決問題所需的措施。**Andrew GODWIN 教授**（澳大利亞法律改革委員會，墨爾本大學墨爾本法學院）從澳大利亞法律的角度對以上研究發表評論意見。**Tiffany Wong 女士 (FTI Consulting, Inc 和 Daniuel CHOW 先生（FTI Consulting, Inc）**以香港從業者的身份分享了他們在實踐中的觀察。他們都認爲，在面對金融危機時，香港的文化因素通常阻止公司及早採取行動。

溫慧儀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）還介紹了另一篇題爲“香港中小企業破產法改革”研究論文。她指出，香港只實施了經濟措施，以應對大流行對中小企業的影響。然而，僅僅依靠經濟措施有其局限性。因此，她提出了一個簡化的重組和清算框架。**盧偉正博士（香港大學法學院）**就**溫慧儀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）**的提議發表了評論，並將其與香港政府正在審查的公司挽救提案進行了比較。**Akshaya Kamalnathh 副教授（澳大利亞國立大學法學院）**通過介紹澳大利亞的破產制度，並為香港法律改革提出建議。另一位評論者 **Alan HH Cheung 先生（Wing United CPA Limited）**建議簡化重組制度以降低成本。

在接下來的小組討論中，**Sumant BATRA 先生(Insolvency Law Academy, India），Prof Andrew Godwind（澳大利亞法律改革委員會，墨爾本大學墨爾本法學院），王靈起先生（方達律師事務所，中國大陸）**和 **Tiffany WONG 女士（Alvarez & Marsal）**分享了影響不同司法管轄區破產和重整程式治理模式選擇的法律、市場和制度因素。

巫麗蘭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系）和**李芝蘭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公共與國際事務系）**提出了關於“COVID-19 時期香港中小企業融資”的研究。他們的調查結果顯示，抗疫基金下的經濟措施不足以滿足許多中小企業的需求。他們建議重新考慮相關經濟措施的設計。**陳鳳翔博士（香港城市大學商學院**）和 **Michael LI 先生（Zhonghui Anda CPA）**從商業學和從業者觀察的角度提供了評論。**戚亞烜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經濟與金融系）**談到了“破產法改革和公司債務結構”，觀察到促進債務限制的破產法改革可能對信貸供應產生負面

影響，並妨礙某些類型企業的債務融資。**Felix STEFFEK 博士（劍橋大學法學院）**就研究的動機、發現和結論進行了評論。他建議該研究可以成為進一步探索不同類別債務影響的起點。

郭曉暉博士（香港大學法學院）和**陳維灝博士（香港大學法學院）**就“租賃與COVID-19”進行了研究，主張有必要對疲弱作用原則進行改革，以更好地保護承租人**。陸飛鴻教授（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）**對該論文進行了評論。

在隨後的小組討論中，**Terry Kan 先生（SHINEWING Hong Kong），Ian Mann先生（Harneys）**，**盧偉正博士（香港大學法學院）**和**王靈起先生（方達律師事務所，中國大陸）**以“香港跨境破產的未來”為主題展開討論。討論涵蓋了一些議題，例如香港是否應採用《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跨境破產模式法》，以及離岸和在岸債務的分離重整是否會繼續等。

Financing Small and Medium Sized Enterprises
in Times of COVID-19 in Hong Kong
Wai Yee Wan, Linda Li and Phyllis Ma
1 June 2023
Acknowledgement:
The research is fully supported by a grant from the Research Grant
Council of HKSAR (Project No.: CityU C1115-20G1)
CityU